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陳慧文
電話：089-361314
傳真：089-322705
電子信箱：a5003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1300004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40000A_113000049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3年年1月2日府行法字第1120290458號令及其
附件「臺東縣家戶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」各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度第21次主管會報暨縣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請本縣各鄉（鎮、市）公所惠予張貼公告，俾便週知。
- 三、請臺東縣環境保護局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函報中
央主管機關備查。

正本：臺東縣議會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臺東縣政府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府各處(含附件)

